

那些年，我吃过的油和肉

东紫



前行，需要适时地回望。回望，既能看得见曾经的艰辛和努力，也能清晰地认识到现在的高度和状态。回望，是一种纵向比较。比较，是幸福产生的工具。

回望生活过的岁月，层层叠叠的人生况味难以周全地诉说，那就拿吃这一件事来言。吃也斑驳复杂，那就只拿其中一二，说说我曾吃过的油和肉。

我吃的第一顿肉，是在八九个月大的时候。20世纪七十年代初，沂蒙山区的粮食都难吃饱，哪来的肉呢？告诉您，我吃的可不是一般的肉，是蚯蚓肉。听母亲说，她早晨出工前，给了我一截小树枝和一个倒扣的铁盆，让我敲打着度日。那天生产队分地瓜，母亲个子高被委以抬杆秤的重任，中午不放假。傍晚，回家的母亲发现我大张着嘴躺在地上，已无了气息。母亲手忙脚乱地从我嘴里抠出了一根长长的蚯蚓皮。

可怜那条胖蚯蚓，辛辛苦苦从地下钻出来闯世界，却被一个小小的人类给硬生生地碾死了。没错，是碾，磨的意思，因为营养不良的我还没长牙。我用稚嫩的牙床，用堪比凌迟的次数，彻底消灭了一条胖蚯蚓。母亲说我把蚯蚓肉碾得干干净净，蚯蚓皮薄得透亮。母亲还很惊讶地说，蚯蚓皮竟有那么长，足顶上一条胳膊。成年后，我常常回望那个秋日，回想一个婴儿和一条蚯蚓的战争。

十岁前，我不记得吃过肉，只记得吃过肥肉炼后的糊渣渣。那时，父母买肉都会求卖肉的给肥的，回家炼了油装在罐子里，藏起来，逢年过节或有来客时，掘一筷子出来炒菜。

某年的冬夜，一身寒气进屋的父亲很兴奋地跟母亲说，遇到便宜猪肉了，买了一斤，给孩子们解馋。因为已经躺在被窝里，我未能近距离看那块肉。只听母亲和父亲

开始吵架。母亲骂父亲不长眼，被人骗，买了“米猪肉”回家。全是米粒子，你看不见吗？昏暗的油灯下，父亲唉声叹气，一遍遍翻看那块肉，用手捏“米粒”。数年后，我学医时，才知道“米猪肉”是布满绦虫虫卵的。

八十年代初，包产到户，日子有了改善。母亲不再把盛猪大油的坛子藏起来，它就在灶台上，冬天白白地板结着，像压缩了的雪；夏天微黄地松散着，如褪了色的浓稠小米粥。我家的菜汤，每餐都有了油花，在碗里飘着，小如米粒大如豌豆。父母忙得没工夫做饭时，我们就把筷子插进油坛，掘一筷子抹在煎饼上，然后用刀把粗盐拍碎碾细，两个手指捏了，均匀地撒在被抹开的猪大油上。刀是生锈的，盐被染色。铁锈的红在大油的白里斑驳地点缀，在被叠成扇形的煎饼上渲染着，也凝结着一个孩子恣意吃油快乐和感受。那香，是顶鼻子冲脑子的，能让我贫穷的脑子和肠胃，同时产生美妙的眩晕。

肉还是少见，偶尔出现都会引发我们姐弟四个的筷子在盘碗里来一场小规模争夺战。弟弟妹妹的筷子功夫佳，常会因此嚎啕。当姐的，总因了这样的哭声而被父母责骂。那抢来的薄肉片，不是乖乖地交出去，就是含泪噎在喉咙里。

1986年我到卫校读书。学校食

堂的菜，价钱两毛的能常见到肉片，一毛的偶尔能见。我这种家庭的孩子只舍得吃一毛的。为了让偶尔的几率大一点，我们宿舍七个人开始认真地观察，比对，讨论。最后得出结论，“大姑娘”给肉的几率最高。“大姑娘”是个二十五六岁的小伙，大大的眼睛，美得像漂亮女人。每逢打饭，我们宿舍的人就早早地去挨个窗口观察，找准“大姑娘”的位置，排队。

工作后，日子大有起色，但顿顿吃肉仍是奢侈的事。单位食堂的菜里，肉片的厚度比学校里的有所增加，但可见的数量差不多。那时，青年男女常各自端着饭碗集合到某个科里。一次，外科张大夫给大家提了个问题：当你吃到一块肉时，是赶紧咽下去，还是慢慢嚼。我们都说，要慢慢嚼，好好体会吃肉的感觉。张大夫说，我也知道应该这样，但嗓子眼里像有钩子，肉一到嘴里就被钩下去。这样也好，早咽到肚子里早保险，不会被别人抢去。说着，他的筷子就朝别人的碗里伸，吓得大家四处逃窜。

20世纪九十年代中后期，单位周围出现了好几家餐馆，有喜乐的事情时，朋友间也已舍得下馆子撮一顿。等有肉的菜上桌，大家嘴巴上谈笑依旧，筷子却在做大幅度有力的行动。矜持且近视的我，等大家的筷子安静后，发现辣子鸡盘里

还有不少肉，且看起来都是圆溜溜的肉疙瘩。夹一块到嘴里，才发现是大个头的姜。吃一箸长一智的人生智慧，难以在渴望的神经上生长，一顿饭下来，我优雅地夹了十多块姜堆在盘子里，成为朋友至今不忘的笑料。

进入新世纪，肉的身份日益平常普通，它原来的珍稀属性逐步和野菜在调换。药房里治疗“三高”的药物如雨后春笋。油和肉在人们的舌尖上失宠。很多人开始吃素。各种养生专家也出来指导人们生吃茄子土豆或麦苗。

人们对油和肉，日益挑剔，甚至厌烦。面对时，总要审视它们的出身、品质，考虑自己血液指标的数值。

油和肉，从渴求到厌烦。在字面，是一个词的改变，却是时代与生活的巨变。

作者简介

东紫，本名戚慧贞，莒县浮来山人。主写小说，偶写散文诗歌。出版长篇《好日子就要来了》《隐形的父亲》及中短篇小说集《天涯近》《被复习的爱情》《白猫》《在楼群中歌唱》《红领巾》等。曾荣获人民文学奖、中国作家奖、山东文学奖、北京文学·中篇小说月报奖、山东泰山文艺奖、鲁迅文学奖提名等奖项。

餐菊

路来森

菊，不仅可供观赏，亦可制作为美食——雅称之为“餐菊”。

在中国，餐菊之俗，似乎由来已久，早在屈原的《离骚》中，就有“夕餐秋菊之落英”的餐菊记载。此后，似乎，代有所承，但尤以有宋一朝，餐菊之风为烈。

《神农本草》曰：“菊以紫茎为正。”古人认为，“紫茎”的菊花，才是菊花中的正宗，此种菊花，亦谓之“甘菊”，气香而味甘，叶、花皆可做羹食。

宋人，爱菊成风，据说，历史上一年的“赏菊”活动，正是从宋代开始的。他们，对于菊花的品种非常熟悉，且《神农本草》中“菊以紫茎为正”的观念，也早已深入人心；因此，餐菊，也就成为了宋人，特别是士人的一件俗常之事，也是一件风雅之事。

宋人餐菊，以菊苗、菊花为主，吃法多多。

“菊苗煎”。是以菊苗为基本原料的一种吃法。其法：“采菊苗，汤淪，用甘草水调山药粉，煎之以油。”即，采取鲜嫩的菊苗，热水焯过，然后，用甘草水和山药粉，油炸过后食用。甘草、山药、菊苗，皆具“清热”之功效，食用后，生“清爽”之感觉，故而，撰写《山家清供》的林洪，就赞之曰：“飒然有楚畹之风”。

“菊苗羹”。菊苗，宋人还有另一种吃法，那就是做“菜羹汤”。其法，极其简单：“春采菊苗、叶，略炒，煮熟，下姜、盐、羹之，可清心明目。加枸杞叶，尤妙。”“略炒”，不能炒之太过，炒过了，菊苗嫩，容易失其本味。

枸杞叶，同样具有“养肝明目”的功能，所以，菊苗与枸杞叶放在一起做“菊苗羹”，相得益彰，既强化了食疗功能，亦可作为一道春日“时鲜”，以饱口腹之欲。

“菊苗粥”。宋人，似乎特别喜欢喝粥，而且名目繁多，多与花草蔬菜相关。诸如，赤豆粥、薏苡粥、梅粥、山药粥等。菊苗粥，即是其中之一。其法，“用甘菊新长嫩须丛生，摘来洗净，细切入盐，同米煮粥食之，清目宁心。”所谓“嫩须丛生”，亦不过是丛生的嫩菊苗而已。

“菊花饭”。菊花饭，是以菊之“花”为主。菊之花，花色有多种，诸如，黄色、白色、紫色、绿色，甚至于黑色等。但古人认为：“梅以白为主，菊以黄为主。”黄色，才是菊花的正色，或者叫本色。因此，菊花饭，所用菊花，是采用黄色菊花；以故，宋人又给“菊花饭”起了个好听的名字，谓之“金饭”。其法：“采紫茎黄色正菊英，以甘草汤和盐少许焯过。候饭熟，投之同煮。久食，可以明目延年。”方法，亦是简单可行。

菊花饭，选择黄色菊花，不仅是因为悦目好看，还因为这里面，寄托着一种中国人的传统哲学理念：黄色菊花，纯黄色，在五行中是中央土的颜色，又逢九月开花，正是金中之土，与季节相应，所以最为上乘。

其实，相比菊苗，菊花的吃法，更为纷繁；除菊花饭外，宋人还做菊花饼、菊花糕、菊花粥等等，但菊花，多以点缀为主，似乎追求审美价值，胜过食用价值。

今人餐菊，其风已然淡去，纵有餐之者，亦不过是，以菊点缀风情而已。邓云乡先生在一篇谈吃的文章中，写到老北京的“菊花锅子”，虽以“菊花”冠名，但也只是一“火锅”而已，只不过是餐食的过程中，加入了“雪白的大菊花瓣”而已。沸烫之中，猛然加入大捧的雪白菊花，宛如沸烫堆雪，其情景，自然是亮丽惊人，使人目迷神醉了。

当然，并非所有的菊，都为可餐之菊，如陶弘景在《本草经集注》中所言：“菊有两种：一种茎紫，气香而味甘，叶可作羹食者为真；一种青茎而大，叶青艾气，味苦不堪食者，名苦蕒，非真。”

宋人餐菊，似乎，就只食“紫茎，黄花菊”。至于白菊入馔，自是后来之事了。



乡间家训家风

谢谢了，我的家

冯刚

“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这是母亲经常挂在嘴上的话。

母亲很苦，五岁时就失去了母爱。她每天天不亮就去山上拾木柴，回家后还要学着生火做饭，有时家里实在是揭不开锅了，母亲就去邻家讨口饭吃。母亲一天学也没有上，当老师发给母亲课本后，姥爷又把书给退了回去，还是让母亲在家拾木柴，维持生计。母亲流着泪，趴在教室外面的窗台上，偷偷地听老师讲课，就这样，母亲在窗户外学会了写自己的名字。

母亲没有抱怨命运的不公。她出嫁后起早贪黑，省吃俭用，日子过得一天比一天好。尤其是父亲在农机厂上班后，家里的生活条件更有所改善。自家的日子过好了，母亲还经常帮助需要帮助的亲戚。大伯家四间瓦房所用的木料是母亲砍了自家的树，盖起来的房子；姑姑家的地多，人手又少，每当农忙季节，母亲舍弃自己的农活，也要去帮忙……在母亲的脸上，看不出有半点的哀愁与忧伤，永远都是写满了灿烂的笑容。我知道，所有的苦，

母亲都埋在自己的内心深处独自去品味，她不愿意把悲伤留给别人。

随着年龄的增长，我渐渐品味出母亲那份贫苦中蕴藏着人上人的深远韵味：当夕阳西下，暗淡的阳光驱散着夜的残暮，劳累了一天的母亲这才拿着农具，匆匆行走在回家的田间小道上；当星斗满天，我在月下嬉戏追逐时，还未休息的母亲将她的爱一针一针地缝进衣服；当严寒冬日，我穿着暖暖的厚棉袄在火炉旁取暖读书时，母亲却正用她那开裂的双手搓洗寒水中的衣服……

苦难是一笔财富，往日的记忆依然历历在目。儿时跟着母亲去赶集，炎热的夏天里，母亲给我买了一小块西瓜解馋；元宵节的时候，我哭闹着非要一盏两元钱的灯笼，招来的却是一顿责骂；最难忘的是我的生日，两根油条是我梦寐以求的最好的礼物……

谢谢了！我的家。家给我的很简单，简单到只有父母的爱；家给我的也很珍贵，珍贵到千金难买的勤俭、善良、自立、自强……

